

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汇总
2018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一八年十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门 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汇总 2018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汇总 2018 年度部门预算 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一部分

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汇总概况

一、主要职能

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文化艺术、文物保护、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著作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有关全市文化艺术、文物保护、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著作权的规范性文件，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二)拟订全市文化艺术、文物、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事业发展战略，编制全市文化艺术、文物、广播电影电视和新闻出版事业和产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促进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并指导实施。

(三)拟订全市文化艺术、文物、广播电影电视和新闻出版市场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对全市文化艺术、文物、广播电影电

视和新闻出版领域的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指导、监督管理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活动。

（四）拟订全市文化艺术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指导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系统体制改革。

（五）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规划、引导公共文化产品生产，指导全市文化设施建设和基层文化设施建设，指导、管理全市社会文化事业，指导全市图书馆、文化馆、乡镇文化中心事业和基层文化建设，拟订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等工作。

（六）指导、管理全市文学艺术事业，指导文学艺术创作与生产，扶持代表性、示范性、实验性文化艺术品种，推动各门类艺术事业创新发展，组织管理全市性重大文化活动，负责对外文化交流和对外文化宣传工作。

（七）贯彻执行文物保护法律、法规和文物工作方针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文物、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组织文物资源调查，申报全国、省级、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指导、管理博物馆、纪念馆业务及公共服务工作，指导社会文物管理抢救、征集工作，组织实施文物保护科技项目，指导全市重大文物保护和文物建筑保护维修工作，负责全市文物调查、勘探、考古发掘工

作以及国家、省、市重点项目建设中的文物保护工作，协同有关部门负责文化名城、名镇、名村、文化街区的规划、保护、管理和监督工作，履行文物行政执法督察职责，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打击文物违法犯罪活动。

(八)拟订全市文化市场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管理、监督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对文化艺术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指导从事演艺活动民办机构监管工作。

(九)领导濮阳市广播电视台，对其宣传、发展、传输覆盖等重大事项进行指导、协调和管理。

(十)组织推进全市广播电影电视公共服务，组织实施全市广播电影电视重大工程，指导、协调全市广播电视覆盖工作；指导、监督管理广播电影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监督管理全市广播电影电视节目、信息网络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审查其内容和质量。监督管理全市广播电影电视节目传输、监测和安全播出。

(十一)负责全市广播电影电视、信息网络节目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负责对从事广播电影电视节目制作民办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指导全市广播电影电视和信息网络节目服务及科技工作。

(十三) 指导管理全市电影制片、发行和放映工作，组织实施农村电影放映工程。

(十四) 负责对全市新闻出版活动进行行业监管；负责出版物内容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市著作权的监督管理；负责对出版活动和从事出版活动机构的监督，组织查处违规出版物和违法违规出版活动；负责对全市互联网出版活动和开办手机书刊、手机文学业务进行监管。

(十五) 拟订出版物市场“扫黄打非”规范性文件，制定全市出版物市场“扫黄打非”工作计划，组织“扫黄打非”行动。

(十六) 监督管理驻濮记者站，组织查处违规违纪的新闻采访活动。

(十七) 负责全市印刷业和出版物发行的监督管理。

(十八)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设 12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人事科、计划财务科、社会文化科、艺术科、濮阳市文物局、文化市场管理科、宣传管理科（总编室）、广播影视事业管理科、新闻报刊版权管理科（濮阳市“扫黄打非”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刷发行管理科、产业发展科。直属单位党委和离退休干部工作科。

二、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汇总预算单位构成

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有二级预算单位 12 个。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18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如下：

- 1 . 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本级
- 2 . 濮阳市广播电视台
- 3 . 濮阳戚城文物景区管理处
- 4 . 濮阳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 5 . 濮阳市图书馆
- 6 . 濮阳市群众艺术馆
- 7 . 濮阳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 8 . 濮阳市戏剧传承与保护中心
- 9 . 濮阳市戏剧研究室
- 10 . 濮阳市广播电视监测站
- 11 . 濮阳市博物馆
- 12 . 濮阳市文物保护管理所

第二部分

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汇总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汇总 2018 年收入 8702.88 万元，支出总计 8702.88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781.94 万元，增长 25.75%。主要原因：2018 年度预算含有上年结转资金 1690.91 万元，新增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84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7.38 万元，和住房保障支出 233.48 万元，2017 年度预算批复未包含上述科目支出。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汇总 2018 年收入合计 8702.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012.87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1690.01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汇总 2018 年支出合计 7012.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85.37 万元，占 76.79%；项目支出 1627.5

万元，占 23.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汇总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7012.87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619.7 万元，增长 9.69%，主要原因：2018 年度预算批复新增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84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7.38 万元，和住房保障支出 233.48 万元，2017 年度预算批复未包含上述科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汇总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7012.8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164.16 万元，占 87.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84 万元，占 6.9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7.38 万元，占 1.82%；住房保障支出 233.48 万元，占 3.3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汇总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385.3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135.88 万元，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等；公用经费 249.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

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汇总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93.7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减少 90.05 万元，下降 49%。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7.2 万元。主要用于省主管单位组织我市专家出国培训。预算数比 2017 年增加 7.2 万元，主要原因：2017 年度未安排该项费用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9.9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6.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7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汽油费、维修保养支出和过路过桥费用，比 2017 年减少 85.89 万元，较上年下降 55.12%，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切实压缩三公费开支。

（三）公务接待费 16.58 万元，主要用于省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邀请专家学者讲座和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比 2017 年预算数减少 11.36 万元，下降 40.66%，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切实压缩三公费开支。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汇总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65.82万元，主要保障局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培训费、会议费、招待费等支出，比2017年减少3.2万元，下降4.64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切实压缩三公费开支。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

(三) 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8年，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汇总已建立重点绩效评价常态机制，统一安排对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从绩效目标的设立、执行监控、事后评价、结果应用等全方位跟踪监督评价专项资金效益，扩大绩效评价覆盖范围。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7年期末，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汇总固定资产总额14121.78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2849.31万元，车辆815.16万元，其它固定资产10457.31万元。共有车辆4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5辆，小型载客汽车1辆，大中型载客汽车2辆，其它车型5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

(五) 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18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

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八、其他（专业性较强的需向社会做出说明的名词）

附件：濮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汇总2018年度部门预算
表

2018年10月19日

